

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

- **申請期間** 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自 111 年 7 月 1 日 9 時起至 **111 年 10 月 31 日 17 時止** 受理申請
- **申請方式** 申請案件(含相關文件)送出之日期為申請日。

- (一) 線上申請：「內政部營建署 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線上申請作業網站」(網址 <https://has.cpami.gov.tw/subsidyOnline/house300e/>)
- (二) 郵寄申請：下載申請書郵寄至內政部營建署 (地址：105404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2 段 342 號) 辦理。【**申請書下載**】

- **諮詢專線**(02)7729-8003、(02)8771-2345 分機 2，【專人接聽時間為週一至周五上午 8:00 至下午 6:00】
- **受理機關**內政部營建署 (地址：105404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2 段 342 號)
- **公益出租人**房屋所有權人出租給符合租金補貼申請資格者，享有稅賦優惠

- (一) 房屋稅：同自住住家用稅率 1.2%。
 - (二) 地價稅：適用稅率 2‰ (依各地方政府之地價稅優惠自治條例認定)。
 - (三) 綜合所得稅：承租人若享有租金補貼，房屋所有權人 (且需為出租人) 於申報綜合所得稅時，享有每屋每月租金收入最高 1 萬 5,000 元之免稅。
-